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0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公布张店区民政局200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有疑问，请与张店区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新村西路226号政务中心一楼116房间，邮编：255000，电话：0533—2869950）。

一、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根据《条例》要求和工作实际，我局全面梳理了民政系统的工作职责和业务流程，对包括组织机构、领导信息、重大事项、统计数据、工作目标、政府采购、经费预算等需要对外发布的资料，及时收集整理，以文件和网站信息的形式对外发布。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对局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机构作出调整，成立了以党委委员杨建刚为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民政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规划、重大事项、重要文件的审核与决策，全面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民政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下设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明确分工、明晰责任，承办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和其他具体事务。对各镇、办民政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整体部署、指导和协调。全区民政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形成了统一指导、责任明确，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机制及制度规范情况。我局及时建立健全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同时通过不断建立健全主动公开制度，明确了工作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建立健全依法申请公开制度，明确了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环节的具体要求。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民政局重点围绕民办非企业审批、收养登记审批、地名许可等方面，及时公开取消、变更的行政审批项目信息。推进审批过程和结果公开，重点做好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行政审批项目审批过程、审批结果公开工作。推进行政许可信息公开，包括许可的事项、依据、条件、数量、程序、期限以及申请时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重点做好行政许可办理情况的信息公开工作。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08年，我局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做到积极、完整、准确、及时把应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并根据群众需求，明确对内、对外公开重点。将民政系统内外普遍关注和涉及民政服务对象利益，以及容易产生不公平、不公正、不廉洁行为的环节和事项等作为公开的主要内容，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提高了服务质量。对内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重大决策、干部任免、财务管理、大宗物品采购等。对外和对内公开的内容既涵盖了民政执法权和行政管理权的方方面面，又重点突出。在突出重点抓好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性的同时，我局因地制宜、注重实效，采用多种形式进行政务公开。具体做到：对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新的惠民政策出台，或需要临时告知的事项，随时公开。在对外政务公开上，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一是利用固定场所进行公开。通过在固定场所设立电子触摸屏、显示屏、公告牌、宣传栏，放置免费的政务公开手册、宣传资料等措施，进行政务公开。二是利用网络、广播、电视、报刊进行公开。通过政府信息网站，向社会公开相关内容，受全社会监督，公开服务电话和投诉电话，三是利用公开信、公示、公告、函告等进行公开。在对内政务公开上，主要通过系统内部网站公布、电子公文、张贴告示、会议通报、民政信息、公示、会议等形式，向内部人员公开相关事宜。

五、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08年，我局没有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电话咨询、网上咨询、现场咨询以及其他情况的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六、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一直以来，我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不收取任何费用。2008年，我局尚未收到公民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因此尚无收费及减免费用的情况。

七、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08年，我局尚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建立健全保密审查制度，进一步明确有关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

九、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情况

我局按照区政府工作要求和部署，认真组织全区民政系统开展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宣传工作，全面提高有关人员特别是所属事业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提高具体工作人员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借此促使大家提高认识，充分认识政府信息公开是一项社会性工作，需要广大干部的积极参与和配合，引导民政干部关心政府信息公开，依法、有序、积极参与。

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08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部分人员对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二是部门配合协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是主动信息公开的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针对以上问题，在下一阶段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要进一步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积极梳理政府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切实把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以公众需求为导向，进一步规范做好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推进与社会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政策类、服务类等政府信息公开。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加强社会宣传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加强学习培训，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真正做到提高行政活动的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更好的为人民群众服务。

十一、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我局暂无需要说明的事项。